

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13 年 8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3 年 8 月 24 日在杭州三台山路 278 号浙江宾馆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到 7 名，公司全体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赵辉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 2013 年 8 月 27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至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综合考虑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情况下决定公司 2013 年度审计费用。

该议案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关联交易内控制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拟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涉及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的相关条款做适当调整修订。修订后的《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加强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的可操作性，提升公司内幕交易防控水平，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中涉及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内幕信息自查及责任追究等内容作进一步完善，并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于2013年9月13日（星期五）在杭州三台山路278号浙江宾馆会议室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内容如下：

- （一）关于聘任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二）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股东大会其他事项将在《关于召开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中明确。《会议通知公告》详见2013年8月27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六、备查文件

- 1、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27日